

福建赛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周敏

电话：0591-87878801

电子信箱 seth@sethmedia.cn

办公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图书馆第四层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4,856,875.61	38,015,196.54	44.30%
毛利率%	52.60%	74.0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3,896.01	1,876,996.21	173.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01,026.09	704,840.35	62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88%	16.3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78%	6.77%	-
基本每股收益	0.19	0.08	137.50%

2.2 股本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85,000	26.72%	5,108,250	8,393,250	27.8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	8.13%	1,137,500	2,137,500	7.09%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009,000	73.28%	12,721,050	21,730,050	72.1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00,000	40.67%	5,312,500	10,312,500	34.23%
	董事、监事、高管	1,509,000	12.27%	1,433,550	2,942,550	9.77%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2,294,000	100.00%	17,829,300	30,123,300	100.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9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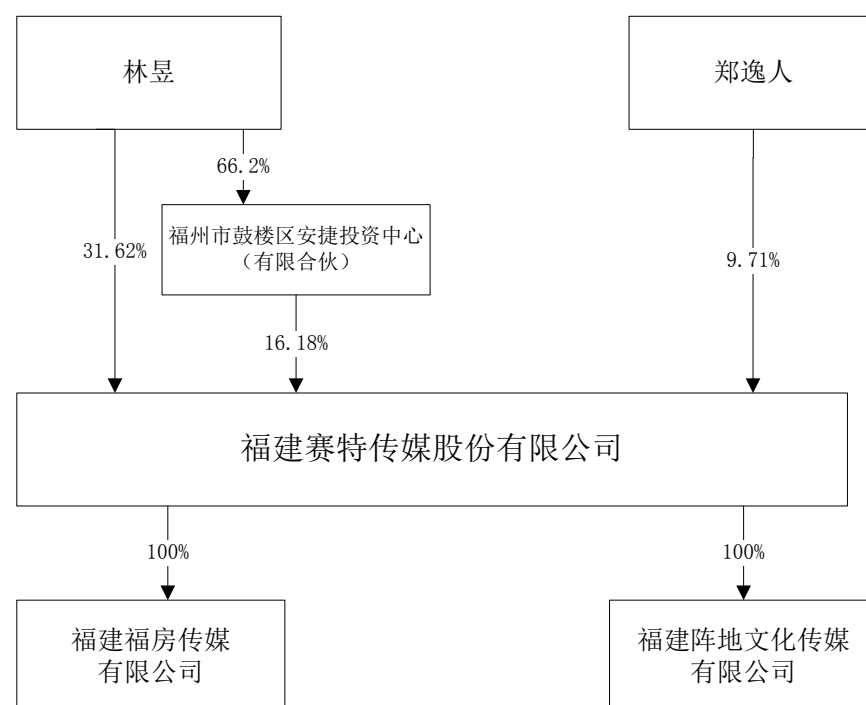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万股)	持股变动 (万股)	期末持股数 (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1	林昱	450.00	502.50	952.50	31.62	738.75	213.75
2	福州市鼓楼区 安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50.00	237.50	487.50	16.18	487.50	
3	郑逸人	150.00	142.50	292.50	9.71	292.50	
4	福建华兴新兴 创业投资有限		180.00	180.00	5.98	180.00	

	公司						
5	上海国君创投 证鉴二号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80.00	180.00	5.98	180.00	
6	郑新炜	147.50	2.58	150.08	4.98		150.08
7	林绍康		137.55	137.55	4.57		137.55
8	王窈薇	62.80	59.66	122.46	4.07	122.46	
9	林赞安	51.70	49.12	100.82	3.35	100.82	
10	招商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做市 专用账户		97.8	97.8	3.25		97.8
合计		1112.00	1589.21	2,701.21	89.69	2,102.03	599.18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中，林昱是郑逸人的母亲，郑新炜是郑逸人的父亲，郑新炜是林昱的前夫，林昱是安捷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赛特传媒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公司商业模式优化变革的开始，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调整和明晰了全国拓展战略，并将主营业务按照商业模式的不同调整为房产和电影文化两大事业部。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

福建赛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福建福房传媒有限公司、福建阵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线上媒体平台及线下主题活动组织、票务业务、影院广告业务。主营业务内容包括互联网综合信息服务、新房网络营销服务、二手房网络营销服务、家装网络营销服务、各类广告服务：电影票务、电影映前广告、影城 LED 广告、灯箱广告服务及主题活动运营等业务。

（二）主营业务收入总体情况

本报告期间尽管房地产市场成交量有所增长，但仍然不能改变整个行业下行的趋势，房地产的去库存和房地产企业的资金压力都在持续加码，房地产企业更多地要求广告商采用实际效益挂钩的收费模式，使得福房网网络广告收入有所下降。但公司及时根据市场情况进行战略调整，从技术、平台、用户思维将原有独立广告产品设计为综合性的有竞争力的互联网+渠道的解决方案和宣传推广服务，积极开拓市场，实现与房产、金融、汽车、快消、电信运营商等全行业客户业务合作及落地渠道运营的成功。公司房地产事业部在本报告期的营业收入仍然保持了持续的增长态势。

公司在 2015 年开始更强化了电影文化事业部的产业链闭环布局战略，除了在原有的映前、灯箱广告上持续发力外，完成了影火虫 WEB 端和手机端的开发推出第三房电影票务平台，并开始基于热门影视作品研发相应的电影后市营销模式，实现了“爸爸去哪儿”大型亲子嘉年华福建项目的落地。在电影文化事业部除了映前广告收入、灯箱广告收入强劲增长外，还新增了电影票务收入、主题活动门票收入及广告赞助收入。

因此，在房地产、电影文化领域交互精耕，双重发力、并驾齐驱发展之下，2015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约 5,485.7 万元，较 2014 年度增长了 44.30%；2015 年全年实现营业利润 720.98 万元，较 2014 年度增长了 66.03%，为 2015 年度初

期制定的经营计划交上一张满意的成绩单。

（三）公司股票发行情况

而为进一步在电影文化产业领域做强福建市场，扩大全国布局，落地赛特传媒“渠道+平台+内容”的自循环生态系统，公司在本报告期间完成了股票发行，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林昱及国泰君安直投资基金、福建华兴创投两个机构投资者参与认购 290 万股，包括招商证券在内的 3 个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票转让系统做市资格要求的做市券商认购 120 万股股票。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2 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福建赛特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7 日